联合国 S/2021/1013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7 December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1 年 12 月 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理事国常驻代表的信

尼日尔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国。

主席国将努力按照《联合国宪章》和暂行议事规则的规定，恢复安全理事会的正常工作。

主席国打算在安理会会议厅以面对面方式举行安全理事会所有会议，并在情况允许时在磋商室举行磋商。

在总部举行安全理事会会议时，将遵循秘书处医疗保健管理与职业安全和健康司的咨询意见和指导。与会者除在安理会会议厅发言时，必须始终佩戴口罩。

如果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有关的状况在 12 月期间恶化，安理会可考虑恢复 S/2020/372 号文件所载 2020 年 5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概述的工作方法。

不担任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会员国，如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或 39 条获邀参加安理会公开会议，或经主席国按照安理会会前商定邀请参加公开会议，将被允许进入会议厅。此外，不担任安理会理事国的会员国将继续能够通过提交书面发言参加公开辩论。

为了在这一非常时期提高效率和透明度，主席国鼓励执行 S/2017/507 号文件所载 2017 年 8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说明及其后此类说明。

这些准则和方法旨在处理特殊情况，无意为今后树立先例，并可在安理会全体理事国方便时予以审查、调整或终止。

安全理事会主席

阿卜杜·**阿巴里**(签名)

21-18229 (C) 081221 091221

